基出日期:2016年3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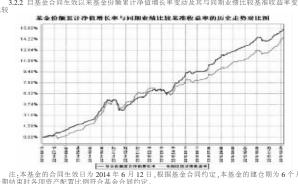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求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3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办客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基金管理人诉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布年度报告演更新。

4等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编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基金简称			鑫元稳利			
基金主代码			00065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 6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33,089,770.6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	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证适当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取 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为投资者创造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趋势,金融货币政策,供求因素,估值因素,市场行为因素等进行 估分析,对固定收益类资产和货币资产等的预期收益进行动应跟踪,从而决定其配置; 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預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	人和基金托管人					
IJ	B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1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李晓燕	张建春		
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21-20892000 特	010-63639180		
电子邮箱			service@xyamc.com	zhangjianchun@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66188	95595		
传真			021-20892111	010-63639132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年	2014年6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3,982,157.97	72,344,745.13	-
本期利润	320,450,060.36	99,225,037.8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69	0.050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9.65%	4.91%	
本期基金份額净值增长率	10.41%	4.7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47,980,552.21	80,611,947.9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85	0.033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84,483,893.82	2,521,783,818.99	
期末基金份額净值	1.156	1.04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60%	4.70%	

	3.2.1 基金1	分额伊但增长	半及具与回	明业琐比牧基	: 住収益率的比	秋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額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标准差④	(I)-(3)	2-3	
	过去三个月	2.12%	0.07%	2.75%	0.07%	-0.63%	0.00%	
	过去六个月	5.38%	0.08%	5.39%	0.07%	-0.01%	0.01%	
	过去一年	10.41%	0.08%	8.74%	0.08%	1.67%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 今	15.60%	0.09%	14.35%	0.09%	1.25%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							
H	<b>ú</b> 较							
	M:	会 40 無 智 24 2	9.40 粉 化 索 与	a but the six had be-	经非常债益率	no no de abilde se ne	rel	



16.42%

直接。 注:合同生效当年的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5	-	-	-	-	
2014	-	-	-	-	
合计	-	-	-	-	

姓名	IR 46	任本基金的基础	6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25.25	联方	任职日期	真任日期	让牙从业牛民	100.01
张明凯	意志信用市场基金。 應至 中 年 定期于 故 佛 参型 明 中 校 理 新 全 成 元 全 是 至 证 中 校 理 新 全 成 元 全 是 至 证 明 利 值 市 公 定 在 元 全 是 至 正 在 一 明 利 值 市 公 定 在 全 是 至 正 全 是 全 是 全 是 全 是 全 是 全 是 全 是 全 是 全 是 全	2014年6月12日	-	7年	9月,我就没不完全。我们不明社,那没多多的人。 你没有金人快速,从全场为2008年7月至2011年8月(2011年7日)。 有8月(2011年前2019年20日前2019日代日常间之间,但任何原信的 有8月(2011年),全场工作。1011年1月1日,全场工作 1月1日,1月1日,全场工作。1月1日,1月1日,1月1日,1月1日,1月1日,1月1日,1月1日,1月1日
赵鼓	基金经理助理	2014年7月15日	-	5年	3月,15月7年9。 福士·斯艾士专用路、证券的路、证券的路上 从业费格、从业产200年了,月16日7年,2011年;4月,15日 本管理有限公司,但在2.5号。2011年;4月的运动。 16日2年与第一位第二位,16日25号。2011年;4月的运动。 16日2年与16日2年;16日2年至二位,16日2年至 16日2年;16日2年至二位,16日2年至二位,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二位,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二位,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17日2日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17日2日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17日2日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17日2日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2日,16日2年至 16日2年 16

## 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5** 年度 报告摘要

业结构调整的内生推动力之一,使得未来经济增速能否维持6%~7%新常态下的目标仍存在较大不确 

(2016)第22647号)。 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按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5年 12 月 31 日	2014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02,678.86	1,086,166.6
结算备付金		34,208,161.50	13,276,708.7
存出保证金		9,686.06	57,25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4,614,741,591.67	2,866,768,321.4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4,614,741,591.67	2,866,768,32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人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81,520.47	104,795.6
应收利息	7.4.7.5	101,102,365.92	73,401,071.2
应收股利		_	
应收申购款		149,54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_	
资产总计		4,752,095,544.75	2,954,694,32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4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_	
交易性金融负债		_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_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3,294,841.50	430,756,018.0
应付证券清算款		76,842.30	,,
应付赎回款		943,690.01	71,55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39,945.49	1,282,609.4
应付托管费		679.981.87	427,536.4
应付销售服务费		0/7,761.8/	427,330.4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235.256.85	123.066.4
应交税费	7.4.7.7	233,230.83	123,000.4
应付利息		27.07072	0.555
应付利润		26,968.62	9,555.7
		-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其他负债	7.4.7.8	314,124.29	240,161.4
负债合计		667,611,650.93	432,910,504.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3,533,089,770.67	2,407,869,220.3
未分配利润	7.4.7.10	551,394,123.15	113,914,59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84,483,893.82	2,521,783,81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52,095,544.75	2,954,694,323.2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 日	单位:人民币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6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4年12月31日
一、收人		361,923,843.63	112,001,331.8
1.利息收入		220,349,601.51	67,609,323.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664,786.82	2,411,386.0
债券利息收入		218,780,407.59	64,101,744.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人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04,407.10	1,096,192.3
其他利息收人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393,105.34	17,504,682.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4,393,105.34	17,504,682.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费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股利收益	7.4.7.16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26,467,902.39	26,880,292.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損失以"-"号填列)	7.4.7.18	713,234.39	7,033.7
域:二、费用		41,473,783.27	12,776,294.0
1.管理人报酬	7.4.10.2.1	19,893,553.48	6,779,477.9
2.托管费	7.4.10.2.2	6,631,184.52	2,259,826.0
3.销售服务费	7.4.10.2.3	-	
4.交易费用	7.4.7.19	35,415.63	32,163.7
5.利息支出		14,563,979.64	3,457,926.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4,563,979.64	3,457,926.2
6.其他费用	7.4.7.20	349,650.00	246,9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450,060.36	99,225,037.8
域,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450,060.36	99,225,037.8

会计主体:鑫元稳利债券型证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	E券投资基金		单位;人民币元				
項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07,869,220.32	113,914,598.67	2,521,783,818.9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 期利润)	-	320,450,060.36	320,450,060.3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25,220,550.35	117,029,464.12	1,242,250,014.4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65,472,043.57	231,518,599.69	2,196,990,643.26				
2.基金赎回款	-840,251,493.22	-114,489,135.57	-954,740,628.7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533,089,770.67	551,394,123.15	4,084,483,893.82				
項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6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00,648,506.24	-	500,648,506.2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 期利润)	-	99,225,037.82	99,225,037.8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907,220,714.08	14,689,560.85	1,921,910,274.9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16,207,412.58	15,076,282.90	1,931,283,695.48				
2.基金赎回款	-8,986,698.50	-386,722.05	-9,373,420.5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基金净值完改,净值减少以一一是情况。	-	-	-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李湧\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_\_\_\_\_陈宇\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卷並目程八以四八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 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第 488 号(关于核准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核准,由鑫元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限 化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注)和《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 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500,633,46793 元,业经普华水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华永道中天皇学(2014)第 335 号验资报告了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金备案《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6月 12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00,648,506,24 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0, 038,3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大银行股份有职公司

038.31 份基金份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未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金融
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地方放析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可分离定处司经营债的统信部分、短期融资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存款等回收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关规定)。基金本参与多人及联票和权证。本基金投资于债务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统产的
80%、现金没剩时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金债指数。
本业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和解制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金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务颁布的《企业公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务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计核算业务指引》、《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转录程序,20 海底分量。

7.4.4.16 差錯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規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5 稅项 模据財政部、国家稅务总局財稅[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稅收问题的通知》、 財稅[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稅君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財稅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稅项列

「: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不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 收企业所提到

个业权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 个人所得税。 7.4.6 关联方关系

在:元。 74712 债券交易

在:元。 7.4.7.1.3 债券回购交易 7.4.7.1.4 权证交易

7.4.7.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7.2 关联方报酬 7.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6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60% / 当年天数。 7.4.7.2.2 基金托管费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6.631,184.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6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7.4.7.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7.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7.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6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7.4.7.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8 期末(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112300	15立业 债	2015年 12 月 8 日	2016年3 月10日	新債未上 市	99.98	99.98	100,000	9,997,816.99	9,997,816.99	
证券 代码	证券 名称	成功 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 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值单 价	数量 (单位:张)	期末 成本总額	期末估值总额	- 25
7.4.12.1.2	受限证券	类别:债券								
7.4.	.8.1 四	11人则新7	反/唱及	证券而	丁期木	持有的冻	1.迪受限证券	=	金额单位:/	見

7.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

协会代码	债券名称	回數到額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
150413	15次发 13	2016年1月4日	100.11	1.600.000		160 . 176 . 000.0
150211	15団开 11	2016年1月4日	100.29	170,000		17,049,300.0
150206	15団并 06	2016年1月4日	100.43	200,000		20,086,000.0
合计				1,970,000		197,311,300.0

/4.6.3.2 × 約所中均顺序止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5 年12 月31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 证券款余額 466.295,337.00元,于2016 年1 月 4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人质押库的债券,按 证券支易所规定的比例所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

136.98(2014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598,857,926.69 元,第二层次 2,232,644,750.96 元,第三层次 35.265.643.83 元)。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起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附注 7.4.5.2),并将相关债券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调整至第二层次。(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会额和本期变动金额于丰惠、本基金持有公允价值归属于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的余额为 15,050,136.98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35.265,643.83 元),本基金本期争转入第三层次的金额为零元,计入损益的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为零元。(2014 年 6 月 12 日 任金会同生效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4 年 12 月 31 日;同)。

。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0.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繁移 汉页组合报告	1		
8.1	· 州木基並以 / 组合 III 亿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項目	金額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614,741,591.67	97.11	
	其中:债券	4,614,741,591.67	97.1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人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人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310,840.36	0.72	
	the data are will later the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米持有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米持有股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注,本基金报告期期末未持有股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期末未持有股票 8.4.3 买人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	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5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40,409,000.00	5.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0,409,000.00	5.89
4	企业债券	1,430,990,454.69	35.03
5	企业短期職资券	511,526,000.00	12.52
6	中期票据	2,416,766,000.00	59.17
7	可转债	=	-
8	同业存单	-	_
9	其他	15,050,136.98	0.37
10	合计	4,614,741,591.67	112.98

5 011543003 15±株患 SCP033 1,000,000 100,440,000.0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来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注、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注、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本期间债期贷投资政策
注、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注、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0.3 本期国债期贷投资评价
注、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故不存在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纸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在: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116 投资组合银店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扬州鼎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2013 年第二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持有数 量为150,000 张,剩余期限为0.2685+1 年,收益率,票面利率为10%。 8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生出比市务期已经理机办。 本报告前内、高金值理人于2015年4月2日发布了(鐵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原独立董事郑德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 董事一祖、安国安士士被称华德渊先生出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建立董事。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备注

1)财务状况良好, 经营行为规范; 2)内部管理规范、严格, 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 具备投资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 交易设

3)具备研究实力,能及时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服务; 4)收取的交易佣金费率合理。 (2)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2)义务早元的远异程时;1)投资研究枢根据选择标准选取合作券商、发起签署研究服务协议;2)营运支持部发起与合作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办理交易单元的相关开通手续,调整相关

系统参数,并及时通知托管人。 (3)报告期内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新增交易单元,中金公司,方正证券;广发证券,银河证券。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	单位:人民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額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額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額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
中金公司	-	-	4,678,960,000.00	5.64%	-	
中信证券	118,930,899.90	51.43%	37,968,200,000.00	45.73%	-	
方正证券	808,370.00	0.35%	13,433,310,000.00	16.18%	-	
产业证金	81 416 401 00	35 2166	14 884 681 000 00	17.93%	_	